

簽 於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務處

主旨：檢陳本校高中部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教學研究會專業對話及建議事項回覆，請核示。

說明：1.會議提案及記錄，請相關承辦處室依業務權責參閱，並主動向各科召集人保持聯繫，廣納建議，精進校務。  
2.簽核後將回覆內容影印送各教學研究會參閱。

擬辦：奉 核後辦理後續公告及回覆事宜。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黃紀綸 1210  
1020

教師兼  
教學組長 王伊君

教務處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玉真

1211  
1323

實研組

教師兼  
實驗研究組長 陳俊斌

註冊組

教師兼  
註冊組長 劉東岩

試務組

教師兼  
試務組長 鍾羽明

設備組

教師兼  
設備組長 林謙好

會辦單位

決行

學務處

教師兼  
學務主任 張彥宇 1210

總務處

教師兼  
總務主任 林明賢

請請主任主任位權責  
與召集人聯繫請向，  
以利校務推動。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校長 陸炳杉

1216  
1102

裝

訂

線

# 11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次教學研究會(高中部總彙整)

## 共同與分科討論紀錄彙整

處室	討論議題與結果									
教學組  教務處	請再次確認 114 學年度高一、二多元選修開課課程及授課教師。									
	<b>國文領域</b> ：已確認並簽名。 <b>英文領域</b> ：已宣達。 <b>數學領域</b> ：美字小學堂與藝數摺學開課課程與授課教師正確，藝表人才因陳俊佑師因明年有退休規劃，開課課程與授課老師討論中。(已先知會教務主任) <b>自然領域</b> ：已修改在紙本表單上。 <b>社會領域</b> ：確認。 <b>藝能領域</b> ：確認無誤。									
	請再次確認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課程開設。(教學組 附件二)									
	<b>國文領域</b> ：已確認。 <b>英文領域</b> ：已宣達。 <b>數學領域</b> ：藝表人才因陳俊佑師因明年有退休規劃，開課課程與授課老師討論中。(已先知會教務主任) <b>自然領域</b> ：已確認。 <b>社會領域</b> ：確認。 <b>藝能領域</b> ：確認無誤。									
	指導競賽加班費申請方式再次說明:(教學組 附件四) 1. 自 110 學年度起，指導競賽申請補休/加班費，皆須至差勤系統申請加班並打退卡。 2. 請於本次教學研究會確認明年度(114 學年)指導教師名單，並擇一申請加班費或補休。 3. 請特別注意，在差勤系統上申請加班打退卡後，會產生補休時數，但，使用補休後就不得申請該時段加班費。要申請加班費的老師，切勿使用該時段補休。									
	<b>國文領域</b> ：已宣導傳閱 <b>英文領域</b> ：已宣達。 <b>數學領域</b> ：已在科內宣導。 <b>自然領域</b> ：已告知 <b>藝能領域</b> ：1. 已配合宣導、2. 美術科美心老師指導美展有申請補休/加班費之需求。									
	113 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 1. 預定於 12 月份辦理，請檢視實施計畫草案，如有建議請直接劃記在附件上。(附件三) 2. 請國文科協助推派各比賽項目之評審教師名單。									
	<b>國文領域</b> (1) 實施計畫草案修改： 國語演說校內公佈題目---8 題改為 4 題,以利學生有時間準備。 (2)各項比賽評審名單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 <tr> <td style="width: 33%;"></td> <td style="width: 33%; text-align: center;">高一評審老師</td> <td style="width: 33%; text-align: center;">高二評審老師</td> </tr> <tr> <td>(一)國語演說</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蔣佩君、周亞青</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蔣佩君、田亞玲</td> </tr> <tr> <td>(二)國語朗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邱詩華、黃紀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邱詩華、謝倩如</td> </tr> </table>		高一評審老師	高二評審老師	(一)國語演說	蔣佩君、周亞青	蔣佩君、田亞玲	(二)國語朗讀	邱詩華、黃紀綸	邱詩華、謝倩如
		高一評審老師	高二評審老師							
(一)國語演說	蔣佩君、周亞青	蔣佩君、田亞玲								
(二)國語朗讀	邱詩華、黃紀綸	邱詩華、謝倩如								

	<p>(三)字音字形 黃玉真、黎蒼芝 黃玉真、陳姿擘</p> <p>(四)作文 王慧菁、黃群玲 王慧菁、陳霈瑚</p> <p>(五)寫字 蘇泓璋 蘇泓璋</p> <p>(六)台灣台語朗讀 黃玉真 吳采真</p> <p>(七)台灣台與情境式演說 蘇泓璋 蘇泓璋</p>
	<p>114 學年度申請高中國文科實習教師共有 3 位，目前已有一位實習教師的指導老師由周亞青老師擔任，再請協助安排 2 位實習指導教師。</p>
	<p><b>國文領域：</b></p> <p>(1) 114 學年度高中國文科實習指導教師：周亞青老師，黃玉真老師。尚缺一位指導教師，待下學期協調。</p> <p>(2) 宜延續先詢問教師指導意願(本校畢業學生可先請問老師意願)、再行接受實習申請的模式。</p>
	<p>114 學年度申請高中英文科實習教師共有 1 位，再請協助安排 1 位實習指導教師。</p>
	<p><b>英文領域：</b>實習老師之指導老師人選協調未果，請學校自行請託。</p>
試務組	<p>高中藝能科期末認知測驗訂於 12/27(五，高中班會課)舉行，煩請藝能科老師協助填寫期末認知測驗調查表(如附件)，務必連同教學研究會記錄一同繳回教務處。並有勞命題教師於 12/20(五)前繳交試卷給教務處秦嗣屏小姐，以利試卷印製。(試務組)</p>
	<p><b>藝能領域：</b>遵照辦理。</p>
教務處	<p>請利用優質化計畫，從實際教學需求(例如同年段、特定教學技巧)思考，以三人小群體方式利用學科中心或其他管道至友校觀課、議課。課務可請教學組協助。課務變動雖然麻煩，但是一年可能頂多就一次，找到符合自己需求的觀課或許比參加研習更 useful。</p>
	<p><b>國文領域：</b>已宣導。優質化經費已無預算，老師們若提出觀課規劃，優質化負責人(采真)再設法予以協助。</p>
	<p><b>英文領域：</b>已宣達。</p>
	<p><b>數學領域：</b>已在科內宣導，若有需求將提出觀課相關需求。</p>
	<p><b>自然領域：</b>已宣導</p>
實研組	<p><b>藝能領域：</b>已配合宣導。</p>
	<p>全英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著越來越多學校申請全英計畫，可供大家觀摩交流的機會也變多，請大家適時提供全英授課環境予學生，提供學生使用英文進行聽說讀寫的機會。全英計畫可提供每人每學期 2 萬元進修費，可以自行找語言學習機構(例如地球村、空中美語)，或請實驗研究組依據進修需求協助媒合。</li> <li>本計畫執行第 2 年，已陸續產生可供參考使用之經驗、表件，例如教案、成果表，可協助大家更易上手。</li> </ol>
	<p><b>英文領域：</b>已宣達。</p>
實研組	<p>提升英語教學成效計畫除了成立國際交流社，亦可供各位老師請外師入班協同教學，其任務可以協助<u>寫作策略</u>、<u>雜誌</u>、<u>口說技巧(包含面試)</u>、<u>文化交流</u>等等，對學生的學習動機、勇氣、視野、歷程檔案都有可觀的提升，進而增加大家的教學成就感。若有需求請洽實研組。</p>

教 務 處	<b>英文領域</b> ：已宣達。
	敬請推派教師參與 114 學年部分領域雙語教學計畫，參與該計畫可減授鐘點，提供每人每學期最高 2 萬元進修費，可以自行找語言學習機構(例如地球村、空中美語)，或請實驗研究組依據進修需求協助媒合。此計畫已執行第四年，已陸續產生可供參考使用之經驗、表件，例如教案，協助大家更易上手。人選推派後，實驗研究組將協助教師申請。
	<b>數學領域</b> ：已在科內宣導，目前暫無老師有意願。
	<b>自然領域</b> ：宣導後，元喆表示有意願
	<b>社會領域</b> ：OK
設 備 組	<b>藝能領域</b> ：體育科陳鐸元老師有申請意願。
	校內科展收件截止日期暫訂在 11/8(星期五)中午前(期初已公布於學校網頁)，請有意參與的競賽隊伍在競賽規定繳件期限內，繳交科展計畫書紙本一份與 pdf 檔案(報名及檔案繳交連結： <a href="https://forms.gle/hUYoZYJ8kSZdp4TT6">https://forms.gle/hUYoZYJ8kSZdp4TT6</a> )。(設備組)
	<b>數學領域</b> ：已在科內宣導，本屆科展指導老師已知悉時程。
	<b>自然領域</b> ：已告知
	高雄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學數學及自然學科競賽已完成競賽報名，競賽於 11/15 (五)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在雄中舉行。
<b>數學領域</b> ：已在科內宣導，本屆科展指導老師已知悉時程。	
<b>自然領域</b> ：感謝老師們的投入，感謝設備組的大力協助。	

# 11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第二次教學研究會（高中部建議事項）

## 一、需行政回應

領域	建議或提案	相關處室/處室回應
國文	還請總務處能利用導師會報等機會,說明教室裝設分機的規劃。	<b>總務處：</b> 總務處評估教室內分機並沒有急迫需求，將於導師會議中提出說明。
英文	<p>1. 週二升旗時間調整</p> <p>學校端雖可訂定升旗活動，但現行法規中，未賦予學校行政及老師們強制執行的權力。目前校方雖訂定書寫反省書，但是目前已遇過多位學生表態不願撰寫及配合。因此，導師們雖盡力要求學生，成效卻不盡理想；更甚者，還有家長同意學生缺席升旗活動，進一步增強學生不願到校參與升旗的意念。種種現況呈現校內升旗未有法源依據可要求學生到校，而準時與會之學生，卻猶如受罰一般，須站在烈日之下聆聽校內事務宣導。</p>	<b>學務處：</b> 已規劃調整集會方式，預計下學期實施。
英文	<p>1. 外師於段考期間未賦予監考一責之公平性與合理性，應安排外師與其他教職員等比例監考時數，(須安排科目考科監考，非只派自習)，另，英文科內部已有嚴謹審題制度及排序審題老師，無須外師另外專為英文科審題及提供諮詢。(實驗組)</p> <p>2. 關於試務組提及監考時如發現學生異常舉動務必先「口頭」制止，是指清楚點出該生或全班統一宣告？請教務處明確指示。(試務組)</p>	<b>教務處：</b> 1. 請同仁體諒外師一則囿於語言的隔閡，二則囿於國情不同，對於考試、監考細則及學生的文化背景不同，外師不容易掌握其中的分寸。三則外師於寒暑假如行政人員須每日到校上、下班，或者是支援營隊。外師是因計畫而有的員額，未列入校內編制員額的計算，所以有其計畫任務。(實驗組) 2. 請以試場規則所提及之行為為主。至於向該生或向全班統一宣告，建議監考教師自行視當時狀況而定。此事已隸屬教師專業輔導管教範圍；試務組僅處理考場違規事件，並無權利教導教師如何管教處理學生，亦無法直接告訴教師一定要怎麼處理，有請老師依據自身專業判斷當下該如何處理，此亦為監考老師之職責。
社會	1. 公民科期末考考試日程表與去年一樣都排在最後一天，請注意公平性(試務組)	<b>教務處：</b> 1. 已調整。

社會	<p>2. 段考時間是否可以考慮將 3 天調整成 2 天(試務組)</p> <p>3. 段考自習時間是否可以比照其他學校不排監考老師(試務組)</p> <p>4. 地理科課本更換版本與課發會討論事項無關，全體表決通過建議不須至課發會說明。(教學組)</p> <p>5. 課本選購請採學期制，以利彈性調度之需(教學組)</p>	<p>2. 若要改成二天，無法排下所有科目，除非有些考科挪到班會課考，比如作文、英聽、英文作文等等。或是有些學分數較少的科目，比如社會與自然，可考慮每學期只考二次，降低學生考試壓力。但此事需各領域教師同意，非教務處所能單獨決定，可提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各學科充分論述及表決。</p>
		<p>3. 月考的自習時間一則並非一般上課時間，二則自習時間並非三個年段或者三個類組都一致，無師長督導若造成其他類組或年段考試，如何確保校園考試秩序呢？</p>
		<p>4-5. 依據高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科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第五點第二款：每科以選用一種教科書為原則。如學校經各科教學研究委員會審核通過，採用連續性之教科書，於同一學年內，以不更換為原則。</p> <p>學校對於各科教科書的選用基本上採取尊重，然鑒於地理科近幾年教科書上、下學期更換教科書次數頻繁，不知何故？再者，依據高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科書選用及採購注意事項第五點第二款，請於課發會說明原委。</p>
	<p>1. 請於教室設置電話分機</p>	<p><b>總務處：</b> 總務處評估教室內分機並沒有急迫需求，將於導師會議中提出說明。</p>
藝能	<p>1. 關於監考曾有老師監考時碰到以下狀況：學生因身體不適要上廁所，且回來後提出要繼續寫考卷，此時該拒絕或同意學生之請求？請教務處給予指示。(試務組)</p>	<p><b>教務處：</b></p> <p>1. 請依試場規則處理【參-(一)-3】，需交卷後才能上廁所，且以 5 分鐘往返為限。故須事先告知學生，要先交卷才可上廁所，回來不得繼續作答，請學生自行衡量。</p> <p>2. (1) 不懂問題，高三實驗班是將全民國防及藝術生活各 1 學分規劃成實驗課程</p>

藝能	雙語班基礎課程-部定必修	1. 請確認體育三年總學分數表列為18, 是否有誤? 2. 部定必修課程規畫未見生命教育、音樂與全民國防, 是為漏植或雙語班無此需求?因全民國防的學分未來可折抵兵役, 宜列入評估。 3. 家政課固有實作課程, 未來排課希望能兩節連排, 較符合實作課程的完整性。 4. 建議人文雙語班的數學不綁定數A, 但綁定人文雙語班及數理雙語班的數學課的時間, 同時段選擇數A的同學與數理雙語班一起上課, 數B的留原班上課。或許可解決高一選班群時, 學生人數因數學而流失的問題。	1. 不清楚意指為何? 實研組所提供的「113-1第一次教學研究會 討論議題」中的體育三年總學分數表列是12無誤。 2. 於雙語實驗班課程規畫中的確將高三全民國防及藝術生活各1學分規劃成實驗課程, 於實驗班的招生簡章都有將三年的課程計畫明白呈現。 3. 高中排課有諸多條件限制與設定, 盡量處理之, 若有未盡事宜, 也懇祈見諒! 4. a. 目前高201於選班群時, 留在人文雙語班的學生均是選定數學A, 所以綁定數A並非造成學生人數流失之主因。 b. 若高201非綁定數A, 是否又造成繁星校內排名之不公呢? 宜謹慎評估!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實施學分</th> <th>選擇類別</th> <th>課程名稱</th> <th>授課教師</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部定必修</td>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國語文</td> <td>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體育</td> <td>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數學</td> <td>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音樂</td> <td>本校音樂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r> <td rowspan="4">部定必修</td>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國語文</td> <td>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體育</td> <td>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數學</td> <td>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r> <td>18</td> <td>人文科雙語班</td> <td>音樂</td> <td>本校音樂教師雙語教學</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實施學分	選擇類別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部定必修	18	人文科雙語班	國語文	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	18	人文科雙語班	體育	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數學	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音樂	本校音樂教師雙語教學	部定必修	18	人文科雙語班	國語文	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	18	人文科雙語班	體育	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數學	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音樂
類別	實施學分	選擇類別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部定必修	18	人文科雙語班	國語文	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																																			
	18	人文科雙語班	體育	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數學	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音樂	本校音樂教師雙語教學																																			
部定必修	18	人文科雙語班	國語文	本校英文教師分組授課																																			
	18	人文科雙語班	體育	本校體育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數學	本校數學教師雙語教學																																			
	18	人文科雙語班	音樂	本校音樂教師雙語教學																																			

2. 上述回覆第2點, 本領域老師續提以下疑問:

- (1) 生命教育1學分是規劃成實驗課程, 或雙語班不須安排生命教育1學分課程。因涉及生命教育老師的授課鐘點, 煩請說明俾利授課教師做後續規劃。
- (2) 全民國防1學分規劃成實驗課程後, 授課教師為全民國防教師或其他專長教師? 另外, 該課程是否仍可折抵兵役?

並非生命教育課程, 請看學校網頁113學年度課程計畫:

類別: 實驗班(4): 人文雙語實驗班

類別	領域	科目名稱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學分數小計	備註
			一	二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修	語文領域	國語文	4	4	4	4	4	4	0	0	20		
		國南語文	1	1	0	0	0	0	0	0	2		
		英語文	4	4	4	4	2	0	18				
數學領域	數學A			4	4					16			
	數學B	4	4	(4)	(4)								
社會領域	歷史	2	2	2	(2)					6	高二歷史探究與實作: 歷史學概論討論		
	地理	2	2	2	(2)					6	高二地理探究與實作: 地理與人文社會科學研究討論		
	公民與社會	2	2	2	(2)					6	高二公民與社會與探究與實作: 公共議題與社會探究討論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	2	(2)	0	0					2			
	化學	(2)	2	0	0					2			
	生物	(2)	0	0	0					2			
	地球科	(2)	2	0	0					2			
藝術領域	音樂	1	1	1	1	0	0	0	0	4			
	美術	0	0	1	1	1	1	1	1	4			
	藝術生活	0	0	0	0	0	0	0	0	0			
	生命教育	0	0	0	0	(1)	1	1	1				
綜合活動領域	生涯規劃	0	0	0	0	1	(1)	1	1				
	家政	0	0	0	0	1	1	1	2				
科技領域	生活科技	(2)	2	0	0	0	0	2					
	資訊科技	2	(2)	0	0	0	0	2					
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0	0	(2)	2	0	0	2			與表演創作討論		
	體育	2	2	2	2	2	2	12					
全民國防教育		0	0	0	0	0	0	0	0				
必修學分數小計		28	28	22	18	11	5	112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		2	2	2	2	2	2	12					

(2) 全民國防1學分規劃成實驗課程後, 授課教師為其他專長教師。另外, 該課程無法折抵兵役。